

证券代码：000820

证券简称：神雾节能

编号：2018-042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24日在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66号橘子水晶酒店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9人，董事宋彬先生、钱从喜先生、独立董事高永如先生、杨运杰先生和刘丹萍女士出席了现场会议。邓福海先生、包玉梅女士、吴智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雷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钱从喜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彬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3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088,466.7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746,476.0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619,954,493.62 元，截止 2017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的利润为-638,700,969.66 元。由于可供投资者（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因此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 “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的规定，表决该预案时，公司 3 名关联董事宋彬先生、吴智勇先生、雷华先生回避了表决。

审议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6、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沈龙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沈龙强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沈龙强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董事长宋彬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后，聘任王正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3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审议通过《关于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3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审议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度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了独立意见及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意见》、《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

附件：简历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正军，男，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经济管理本科学历。1992年12月至1999年9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战士、班长、干事；1999年9月至2002年6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学员；2002年6月至2008年10月，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财务助理、财务主管；2008年10月至2016年4月，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高级客户经理、投资分析师、机构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王正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权，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